

# 湖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湘学助〔2026〕4号

## 关于报送 2024-2025 学年度本专科生和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代表先进事迹 材料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充分展现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的精神风貌，激励广大高校学生努力学习、积极进取，促进他们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教育部拟在获得 2024-2025 学年度本专科生和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学生中遴选优秀代表，通过主流媒体宣传他们的典型事迹。为配合做好我省的遴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送名额

1.本专科生：各高校从本专科获奖学生中选拔出最优秀的学生代表，原则上每校 1 名。

2.研究生：各研究生培养单位从获奖的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中选拔出最优秀的学生代表各 1 名。

### 二、报送材料内容

1.个人简介：内容包括被推选学生姓名、民族、政治面貌、学校、院系、专业、入学年份、学段、所获奖项和荣誉（校级以上）、科研成果、简要事迹等。所获奖项和荣誉应按奖学金、荣誉称号、竞赛等为序排列，同一类奖项按级别由高到低排列，写明全称。简要事迹要突出重点，有具体内容或成绩作为依据和支撑，充分体现学生特点。个人简介可参照示例编写（详见附件1），总字数不超过300字。

2.个人成果统计表：内容包括被推选学生个人信息、所获奖项和荣誉、科研成果、实践经历等，仅填写最具有代表性的奖项、荣誉和成果（详见附件2）。

3.个人照片：被推选学生近期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一张，白色背景，JPG格式，大小不低于3MB。

### 三、有关要求

1.各高校在选报学生时，本专科生要向国家重点支持学科专业倾斜；研究生要向基础学科和国家亟需的学科（专业）倾斜，向急需高层次人才倾斜。

2.所有材料以电子稿方式报送，分别报送加盖高校学工部（处）或研究生院公章的PDF格式文件和WORD文档文件。

3.2026年3月15日前，请各高校（含研究生培养单位）将所有材料发送至 [hnxsz@hnedu.cn](mailto:hnxsz@hnedu.cn)。邮件主题与文件名均为：学校名称+学段+国家奖学金先进事迹材料，邮件中务必

留下报送人姓名和联系电话（手机）等信息，逾期未报视为放弃。

联系人：舒馨影，0731-82203069

附件：1.XX 大学选报学生个人简介（示例）

2.个人成果统计表

